

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街道13个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指引

1. 重大建设项目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招标投标信息	——	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合同订立及备案情况（初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含专业分包合同、劳务分包合同）、招标投标违法处罚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意见》、《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招投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信用中国网站 ■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其他	√		√		√	
2	重大设计变更信息	——	项目设计变更原因、主要变更内容、批准单位、变更结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意见》、《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信用中国网站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其他	√		√		√	
3	竣工有关信息	——	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结果竣工验收备案时间、备案编号备案部门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意见》、《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信用中国网站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其他	√		√		√	

2.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项目名称、内容、范围、规模、资金来源；投标资格要求能力要求，以及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方式；递交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方式；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的，潜在投标人访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网址和方法；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第10号令）	及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其他	√		√		√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名称、内容、范围、规模、资金来源；投标资格要求能力要求，以及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方式；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方式；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的，潜在投标人访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网址和方法；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第10号令）、《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委2013年第20号令）	及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质量、工期（交货期）以及评标情况；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第10号令）、《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委2013年第20号令）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其他	√		√		√	
		中标结果	招标项目名称、中标人名称、中标价、工期、项目负责人、中标内容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第10号令）、《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委2013年第20号令）	及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合同订立信息	包括项目名称、合同双方名称 合同价款、签约时间、合同期限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委2013年第20号令）	及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其他	√		√		√	
		合同履行及变更信息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建设单位、承包人、项目完成质量、期限、结算金额、合同发生的变更、解除合同通知书、违约行为的处理结果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委2013年第20号令）	及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其他	√		√		√	
		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澄清或修改事项；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委2013年第20号令）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或者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澄清、修改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澄清或修改事项；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第10号令）	及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其他	√		√		√	
		暂停终止招标	招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本项目首次公告日期、招标暂停或终止原因联系方式、其他事项	《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第10号令）	及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其他	√		√		√	
2	政府采购	招标公告	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采购项目的名称、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采购人的采购需求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公告期限；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及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资格预审公告	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采购项目名称、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采购人的采购需求；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公告期限；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及资格预审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及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其他	√		√		√	
		竞争性谈判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和询价公告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采购项目预算金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获取谈判、磋商、询价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文件售价，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及时公开，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采购项目的预算金额以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中的政府采购预算为依据；对于部门预算批复前进行采购的项目，以预算“二上数”中的政府采购预算为依据对于部门预算已列明具体采购项目的，按照部门预算中具体采购项目的预算金额公开；部门预算未列明采购项目的，应当根据工作实际对部门预算进行分解，按照分解后的具体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公开对于部门预算分年度安排但不宜按年度拆分的采购项目，应当公开采购项目的采购年限、概算总金额和当年安排数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随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其他	√		√		√	
		采购文件	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和询价通知书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前采购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采购信息更正公告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或者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其他	√		√		√	
		单一来源公示	采购人、采购项目名称；拟采购的货物或者服务的说明、拟采购的货物或者服务的预算金额；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地址；专业人员对相关供应商因专利、专有技术等原因具有唯一性的具体论证意见，以及专业人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和职称；公示的期限；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的联系地址、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及时公开，公示期限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中标、成交结果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者标的基本概况；评审专家名单协议供货定点采购项目还应当公告入围价格、价格调整规则和优惠条件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还应当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	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其他	√		√		√	
		公共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对象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满足项目需要的所有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采购对象的数量、交付或实施的时间和地点，采购对象的验收标准等	《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	及时公开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2	部门决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 ①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②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③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区财政局批复后20日内	街道财务和统计所、党政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 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4.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	√		√		√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	√		√		√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街道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	√		√		√	
		重大决策草案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大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街道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2	行政管理	重要会议	通过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会议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街道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_	√		√		√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街道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_	√		√		√	
		隐患管理	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街道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_	√		√		√	
		应急管理	承担综合协调工作，包括事故灾害类预警信息及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应急结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街道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_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2	行政管理	动态信息	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街道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	√		√		√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后及时公开	街道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	√		√		√	

5. 保障性住房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表示必选项， “○”表示可选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法规政策	法律法规	●文件名称 ●文号 ●发布部门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正文	《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上市出售管理暂行办法》、《廉租住房保障办法》、《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共租赁住房 and 廉租住房并轨运行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公共租赁住房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发展公租房的意见》	信息获取 （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_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表示必选项， “○”表示可选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法规政策	政策文件	●文件名称 ●文号 ●发布部门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正文	《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上市出售管理暂行办法》、《廉租住房保障办法》、《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共租赁住房 and 廉租住房并轨运行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公共租赁住房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发展公租房的意见》	信息获取（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___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表示必选项，“○”表示可选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2	配给管理	保障性住房申请受理	●申请受理公告 ●申请条件程序和所需材料 ●租赁补贴发放计划	《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	√		√		√	
		公租房承租资格审核	●申请受理审核结果：申请对象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 申请房源类型 ○是否审核通过 ○审核未通过原因等	《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_	√		√		√	
		公租房租赁补贴或租金减免审批	●申请受理审核结果：申请对象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 申请房源类型 ○是否审核通过 ○审核未通过原因等	《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	√		√		√	

3	评价结果	上级评价表彰情况	上级对本地区保障性住房领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的评价通报排名获上级表彰入围上级推广示范情况等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	√		√		√	
		社会评价情况	公众对保障性住房工作满意度评价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_	√		√		√	
		老旧小区	公众对老旧小区改造需求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3号）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陕建发〔2019〕1189号）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	√		√		√	
		业主委员会成立	公众需求	《陕西省物业服务管理条例》	30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						
		棚户区	政府规划	《榆阳区棚户区改造房屋征收工作方案》	30日内	住建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_						

6. 环境保护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其他行政职责	环境保护建设	1. 宜居社区、美丽庭院创建情况； 2. 辖区环境综合整治情况； 3. 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执法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国办发〔2017〕42号）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创建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2	公共服务事项	环境保护主题活动组织情况	1. 环保公众开放活动通知、活动开展情况； 2. 参观环境宣传教育基地活动开展情况； 3. 在公共场所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通知、活动开展情况； 4. 六五环境日、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通知、活动开展情况； 5. 开展生态、环保类教育培训活动通知、活动开展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号）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创建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7. 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公共服务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财务发〔2011〕5号）、《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免费开放工作的通知》（文财务函〔2016〕17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残疾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15〕2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文化馆服务标准》（GBT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演出展览和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1. 活动时间; 2. 活动单位; 3. 活动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文化馆服务标准》（GBT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站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1. 活动时间; 2. 活动单位; 3. 活动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站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1. 培训时间; 2. 培训单位; 3. 培训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站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播活动	1. 活动时间; 2. 组织单位; 3. 活动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站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载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文博单位名录	文物保护管理机构 and 博物馆名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化站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载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其他	√		√		√	

8.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法治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1. 法律法规资讯； 2. 普法动态资讯； 3. 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0-2025年）>》、《陕西省“八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司法所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法律服务网	√		√		√	√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0—2025年）>》、《陕西省“八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司法所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法律服务网	√		√		√	√

9. 救灾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备灾管理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武装部、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灾害信息员队伍	街道社区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和办公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武装部、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预警信息	应急、气象、自然资源、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武装部、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2	灾后救助	灾情核定信息	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受灾时间、灾害种类、受灾范围、灾害造成的损失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577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武装部、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救助审定信息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流程及时限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577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武装部、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577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武装部、安委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3	灾害救助	应急管理 部门 审批	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577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武装部、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577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武装部、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4	款物管理	捐赠款物信息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武装部、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年度款物使用情况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武装部、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5	工作动态	——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武装部、安委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10. 就业创业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1.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 2. 对象范围； 3. 政策申请条件； 4. 政策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地点（方式）； 7.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岗位信息发布	1. 招聘单位； 2. 岗位要求； 3. 福利待遇； 4. 招聘流程； 5. 应聘方式； 6.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求职信息登记	1. 服务对象； 2. 提交材料； 3. 办理流程； 4. 服务时间； 5. 服务地点（方式）； 6.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1. 培训项目；2. 对象范围； 3. 培训内容；4. 培训课时； 5. 授课地点；6. 补贴标准； 7. 报名材料 8. 报名地点（方式）； 9.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2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职业介绍	1. 服务内容；2. 服务对象；3. 提交材料；4. 服务时间；5. 服务地点（方式）；6.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职业指导	1. 服务内容；2. 服务对象；3. 提交材料；4. 服务时间；5. 服务地点（方式）；6.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3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	1. 活动通知；2. 活动时间；3. 参与方式；4. 相关材料；5. 活动地址；6.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4	就业失业登记	失业登记	1. 对象范围；2.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3. 申请条件；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6. 办理时限；7. 办理地点（方式）；8.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9.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就业登记	1. 对象范围；2. 办理条件；3. 办理材料；4. 办理流程；5. 办理时限；6. 办理地点（方式）；7.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8.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5	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政府购买服务	——	政府向社会购买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成果 1. 文件依据；2. 购买项目；3. 购买内容及评价标准；4. 购买主体；5. 承接主体条件；6. 购买方式；7. 提交材料； 8. 购买流程；9. 受理地点（方式）；10. 受理结果告知方式；11.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劳动保障办公室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1. 养老服务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业务办理	老年人补贴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 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 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补贴政策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2	行业管理	老年人补贴申领和发放信息	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名单；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发放总金额	《财政部 民政部 全国老龄办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财社〔2014〕11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12. 社会救助领域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649号）以及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2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民发〔2012〕220号以及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2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示7天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示7天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3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以及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3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长期公示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4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以及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审核 审批 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 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全 面建立临时救助 制度的通知》（国 发〔2014〕47号）	制定或获取 信息之日起 10个工作日内	民政办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13. 社会保险领域

序号	一级 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 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 级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 动	依申 请	乡 级	村 级
1	养老 保险 服务	城乡居民 （含被征 地居民） 养老保险 审核转报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缴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国 务院令第711号）、《中 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 险法》、《社会保险费征 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 形成或变更之 日起20个工作 日内公开	养老 医保 办公 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